

“泰山品质”评价细则

1 范围

本标准适用于组织自我评价及“泰山品质”认证联盟技术委员对组织进行的资格评价活动。
本标准规定了“泰山品质”资格评价的技术细则。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泰山品质”评价通用要求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泰山品质”评价通用要求》中的术语和定义均适用于本标准。

4 评价细则

4.1 评价准则

本标准以“品质卓越、自主创新、管理先进、品牌高端、标准领先、绿色发展”为指导思想和评价准则，开展“泰山品质”评价活动。

4.2 打分规则

- a) 评价应围绕品质卓越、自主创新、管理先进、品牌高端、标准领先、绿色发展六个方面，每项均分解为若干评价指标，其分值根据其重要性合理赋分，每项总分均为 100 分，共计 600 分。
- b) 打分采用评判法，每一项指标均按附录 A 对其进行评价。
- c) 可采信的证据种类及其基本要求：
 - 1) 地市级（含）以上政府性质的各类证明、证书、许可等（如：质量奖，有效期内或三年内），其得分效力等级分别按照省级及以上 100%、地市级 80%看待；
 - 2) 第三方出具的有效认证或评价证书、检测报告；
 - 3) 具有广泛信誉度的社会机构、行业协会所出具或公开发布的技术报告/数据信息；
 - 4) 组织提供可证实的数据信息等。

4.3 实施评价

拟申请“泰山品质”认证的组织应按照细则附录F《“泰山品质”资格评价申请书》的内容提交申请及相关资料。

拟申请“泰山品质”认证的组织应按附录B《自评打分表》进行评价并形成附录C《自评报告》，组织申请时应提交自评打分表、自评报告及有关证明资料。

联盟秘书处组织专家对拟申请“泰山品质”认证的组织所提交的自评资料按照附录D《评价打分表》进行资格评价；并形成附录E《申请组织资格评价报告》。

联盟成员在认证实施环节，对前期评价中需要确认或追踪的有关问题予以落实。

附 录 A
(资料性附录)
《评价打分规则说明》

附录 A1:

“泰山品质”认证“品质卓越”要求《评价打分规则说明》					
通用要求:					
<p>申请“泰山品质”的产品/服务，应具有国内一流或国际先进水平，产品质量持续稳定并不断满足顾客需求。包括但不限于：</p> <p>a) 近3年来质量水平位居国内同行业前列；</p> <p>b) 积极推广先进卓越绩效管理，经营管理和综合绩效持续稳定发展并取得突出成效，形成了自我完善的持续改进机制；</p> <p>c) 组织应符合“泰山品质”相关评价标准，关键技术指标应处于行业领先地位；</p> <p>d) 组织应具备行业引领能力，有效带动上下游产业链的协同进步。</p>					
评价指标	评价项目	分值	依本标准 4.4 2) 判定，部分证据提示如下：	评价得分	备注
品质卓越		100分			
A) 35	近3年来质量水平位居国内同行业前列；	20	1、质量水平位居国内同行业前10名； 2、三年内监督抽查无不符合发生。		
	质量水平没有呈现下降的趋势；	15	自身可靠的质量损失数据分析规则及结果，三年的运行趋势说明		
b) 15	建立并运行可靠的质量管理系统；	10	1、省长及以上质量奖证明； 2、按照 GBZ19579 进行的自我评定及有关资料证明。		仅有第2条得5分
	建立供应链管控体系，并有效实施；	5	系统、科学的供应商管理制度及实施情况，主要原料及配件的供应商名录（关注其实力及合法性）；		
c) 15	产品标准及实测指标满足“泰山品质”标准的要求。	15	企业产品标准及检测报告及必要说明		
d) 35	对产业链上游原材料品质或下游产品质量的技术带动作用	15分	上下游材料或产品的检测报告、数据详实的自身或行业报告及其证明材料		
	有效带动上下游产业发展	20分	相关的责任报告及其证明数据材料		

附录 A2:

“泰山品质”认证“自主创新”要求《评价打分规则说明》

通用要求:

组织应具有持续创新和技术引领能力,有效带动行业标准、产品、材料、工艺、技术、模式等进步,重视知识产权管理。包括但不限于:

- d) 组织应制定技术创新战略及实施计划,并提供资源保障;
- e) 组织应注重研发投入;
- f) 组织应具有较高水平的科技成果转化能力;
- g) 组织应在关键的设计、制造环节、绿色发展、服务模式等方面拥有较先进的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技术成果,产品应拥有产品核心技术的自主知识产权。

评价 指标	评价项目	分值	依本标准 4.4 2) 判定, 部分证据提示如下:	评价 得分	备注
自主创新		100 分			
a) 25	制定创新战略, 由专门的部门负责实施具体的创新战略实施计划	10	1、战略中体现创新的证明; 2、与此有关的战略部署证明。		
	实施创新所需的组织保障及基础设施保障条件	15	1、组织安排、人力资源、及基础设施相关证明材料, 关注其充分性; 2、技术研发人员占职工总数的 8%以上; 3、省级及以上技术中心的证明资料。		第 3 条没有证据的最多得 10 分。
b) 25	三年平均研发投入占销售收入不低于 3%, 且比例逐年提高。	25	企业近三年新产品研发费用与销售总额比例汇总表		低于 2%不得分, 2-3%按比例得分
c) 20	研发成果实际落地使用比例超过 70%。	20 分	自我声明及有关证明材料		
d) 30	近两年在产品的设计、研发和制造等关键环节取得的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技术成果	20 分	1、与产品实际使用的关键、核心技术有关的发明、实用新型或软件著作权、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等; 2、省级及以上科技进步奖或高新企业;		
	组织制定并采用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的标准	10 分	标准制定者(所有者)证明, 例如: 主导制订与申请产品有关的国家、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国际标准的证明。		

附录 A3:

“泰山品质”认证“管理先进”要求《评价打分规则说明》

通用要求:

组织在管理、模式、流程等方面,实现创新并具有推广价值,具备持续满足顾客需求的能力。包括但不限于:

- a) 采用先进的国际管理模式和标准,加强全面质量管理,建立科学的管理体系并有效运行;
- b) 采用先进的管理工具和方法,并形成专有的数据管理系统持续改进管理水平;
- c) 组织应以顾客需求为导向,持续提升顾客满意,制定行业领先的服务规范和有效的顾客权益保障机制。

评价 指标	评价项目	分值	依本标准 4.4 2) 判定, 部分证据提示如下:	评价 得分	备注
管理先进		100 分			
a) 40	实施科学的质量管理体系(包括行业特有);有效运行ISO900、TQM等管理模式,或其他可证实的先进管理模式。	40 分	1、质量类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组织质量管理体系运行情况书面说明材料; 2、(未获有关认证的的组织)组织按照有关先进模式标准所做出的管理系统自我评价信息。		仅有第 2 条时,得分不高于 20 分。
b) 20	可靠的数据确定、采集、分析系统,确保能发现问题和不良趋势;	10 分	制度、数据系统、分析方法、成果说明及有关证明资料;		
	能够确保发现的问题得以改善并知识传承;	10 分	系统性地改善情况、知识传承说明及证明材料;		
c) 40	建立和有效运行完善的顾客关系管理系统	10 分	顾客关系管理制度及实施情况,CRM 管理系统运行情况证明;		
	制定并有效执行高标准的服务承诺或服务规范	10 分	服务承诺材料或服务规范文件;实施服务标准自我声明材料及成果说明和证明材料		
	投保产品责任险或建立了其他机制确保消费者权益得到适当补偿	10 分	消费者权益保护的相关制度,质量先行负责制和质量监督体系的有关制度规定复印件,投保证明;		
	建立缺陷产品召回制度或缺陷产品处理制度,并有效实施	10 分	制度建立实施及有关资源配置的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		

附录 A4:

“泰山品质”认证“品牌高端”要求《评价打分规则说明》					
通用要求: 组织应具备强烈的品牌意识,通过卓越的品牌形象,获得较高的品牌溢价。包括但不限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组织应制定品牌战略及实施计划,并提供相应的资源保障; b) 高端产品的市场占有率高; c) 应具有较高的美誉度,品牌忠诚度高; d) 品牌优势突出。 					
评价 指标	评价项目	分值	依本标准 4.4 2) 判定,部分证据提示 如下:	评价 得分	备注
品牌高端		100 分			
a) 30	树立强烈的品牌意识,有专门的部门开展品牌工作制定品牌发展战略及规划,并涵盖质量、服务、营销等各个相关领域	10 分	品牌发展战略规划文件、职责安排、规划传达及执行情况说明及必要的证明资料;		
	品牌建设实际成果良好	20 分	1、拥有自主品牌商标所有权和国外注册商标,且在有效期内; 2、获得过省级及以上名牌产品称号。		第 1 条和第 2 条有一项即得 20 分。
b) 20	产品在同行业或细分行业中排名前 5 名	20 分	行业有关的数据采集和说明及有关证实材料		
	产品在同行业或细分行业中排名 6-10 名	15 分			
c) 30	开展顾客满意度测评或调查,客户流失率测算,并以此改善产品和其他持续改进;	20 分	可靠第三方的有关调查数据及自身有关数据说明,必要的证明资料。		
	组织及其产品近三年内获得政府荣誉称号或奖励,按级别得分;	10 分	荣誉证书、奖励证明文件		
d) 20	组织及产品无负面消息	10 分	有关信息调查的途径及结果说明。		
	品牌价值持续提升	10 分	三年内可信途径的品牌价值证明材料		

附录 A5:

“泰山品质”认证“标准领先”要求《评价打分规则说明》					
通用要求: 组织应制定行业、国内或国际领先标准，具有行业话语权，抢占市场竞争制高点。包括但不限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标准中关键性指标在所处行业中具有创新性和引领性，标准中关键性指标填补国际或国内空白，或优于同业水平的情况； b) 标准实施效益好、具有示范引领作用； c) 标准引领行业发展，促进产业升级，不断提高产品/服务的质量水平。 					
评价指标	评价项目	分值	依本标准 4.4 2) 判定，部分证据提示如下：	评价得分	备注
标准领先		100分			
a) 60	组织产品执行标准及实测指标整体达到国内领先、国际一流，满足“泰山品质”标准的要求	60 分	产品标准的采标信息、检测报告、国内外同行的对比信息等		
b) 20	1、申请该标准认证产品的市场现状、经济效益现状良好；	10 分	组织自我声明及有关证实资料		
	2、申请该标准认证产品的市场前景、经济效益前景良好。	10 分	组织自我声明或社会组织预测及有关证实资料		
c) 20	有效带动同行业升级发展,促进新旧转换。	20 分	有关的分析报告（自我声明或社会组织分析）及其证明材料		

附录 A6:

“泰山品质”认证“绿色发展”《评价打分规则说明》					
<p>通用要求:</p> <p>组织应诚信经营, 秉承绿色发展理念, 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包括但不限于:</p> <p>a) 组织应基于全生命周期理念, 在产品或服务的设计、实现、售后等环节建立行业领先的节能、低碳、环保指标体系和管理制度, 并有效贯彻实施;</p> <p>b) 组织应具有较高的信用水平, 必要时提供企业信用等级证明;</p> <p>c) 组织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每年发布社会责任报告或接受社会责任评价。</p>					
评价指标	评价项目	分值	依本标准 4.4 2) 判定, 部分证据提示如下:	评价得分	备注
绿色发展		100 分			
a) 60	生命周期理念的全面运用和不断深化	60 分	1、通过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能源体系认证证书、清洁生产审核验收的证明, 每张证书 5 分; 2、各种绿色产品认证证明 (节能、节水、十环、有机等), 每张证书 5 分, 总分不得超过 20 分; 3、政府的奖励证明, 总分不得超过 10 分; 4、环境绩效、积极的环保措施说明及有关证明材料, 总分不得超过 15 分。		
b) 10	重视信用和注重信用管理, 能够提供由合法、权威信用机构出具的信用报告, 纳税信用等级达到 A 等。	10 分	1、提供信用建设及信用状态的说明及证明材料; 2、纳税信用等级 A 级得 10 分, B 级得 6 分, 其他不得分。		
c) 30	建立和运行职业安全卫生有关管理体系, 且近三年无严重安全卫生事故或违法违规行为。	20 分	1、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认证、二级安全生产标准化等同类管理体系合格证明, 每项证明 5 分; 2、安全卫生主管机构网站查询或舆情查询, 核对事故及违法违规情况, 如有违法 0 分;		
	近三年, 每年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并接受社会监督。	10 分	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公示情况说明、对外界质疑的答复等的说明及证明材料。		

注: 对于附录A中有具体得分规则的按其规则赋分; 没有具体规则的情况: 有充分的第三方可采信证据要求的就得满分, 其余情况按照对该指标所提交证据显示的成熟度水平的判断得分; 最终取所有参与专家的打分平均值作为评价得分;

附 录 B
 (资料性附录)
 申请组织《自评打分表》示例

“泰山品质”认证“品质卓越”要求申请组织《自评打分表》					
评价指标	评价项目	分值	自我评价信息	证明资料(明细)	自评得分
品质卓越		100分			
A) 35	近3年来质量水平位居国内同行业前列；	20分			
	质量水平没有呈现下降的趋势；	15分			
b) 15	建立并运行可靠的质量管理系统；	10分			
	建立供应链管控体系，并实施；	5分			
c) 15	产品标准及实测指标满足“泰山品质”标准的要求。	15分			
	其他非关键性能指标具有显著优势	0-3分			
d) 35	对产业链上游原材料品质或下游产品质量的技术带动作用	15分			
	有效带动上下游产业发展	20分			

注1：本表以“品质卓越”要求的自评打分示例做出，评价指标、评价项目、分值与《评价打分规则说明》内容一致；其他各项通用要求按照此表示例处理；

注2：证明资料(明细)用六项通用要求加阿拉伯数字1234.....依次编号，例如：卓越品质-1、标准-2.....并按其顺序附于《自我评价报告》附件B处；

附录 C
(资料性附录)
申请组织自评报告

“泰山品质”自我评价报告

申请组织名称:

申请组织声明

我单位保证所有内容真实有效，自愿接受相关部门及认证机构的查证，并承担相应的后果。

申请组织名称（公章）：

20

年 月 日

2. 自我评价得分汇总：

通用要求	得分情况	必要说明
品质卓越		
自主创新		
管理先进		
品牌高端		
标准领先		
绿色发展		

3. 自我改进方向分析：

五、各通用要求自我评价情况：

六、附件A：产品执行标准

附件B：合法资质及其他证实材料

附 录 D
 (资料性附录)
 联盟专家《评价打分表》示例

“泰山品质”认证“品质卓越”要求联盟《评价打分表》				
评价指标	评价项目	分值	评价信息	评价得分
品质卓越		100分		
A) 35	近3年来质量水平位居国内同行业前列；	20		
	质量水平没有呈现下降的趋势；	15		
b) 15	建立并运行可靠的质量管理系统；	10		
	建立供应链管控体系，并实施；	5		
c) 15	产品标准及实测指标满足“泰山品质”标准的要求。	15		
	其他非关键性能指标具有显著优势	0-3分		
d) 35	对产业链上游原材料品质或下游产品质量的技术带动作用	15分		
	有效带动上下游产业发展	20分		

注 1：本表以“品质卓越”要求的评价打分示例做出，评价指标、评价项目、分值与《评价打分规则说明》内容一致；其他各项通用要求按照此表示例处理；

注 2：评价人员以组织自评信息和证明资料为基础进行进一步的审查、落实、判定、打分。

附录 E
(资料性附录)
组织资格评价报告

“泰山品质”认证 组织资格评价报告

申请组织名称：

附录 F
(资料性附录)
《“泰山品质”资格评价申请书》

“泰山品质”资格评价申请书

申请方：_____ (盖章)

制造商：

生产厂：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申请人声明

本组织自愿申请“泰山品质”认证，并做如下声明：

遵守“泰山品质”认证联盟的认证规则和程序；接受“泰山品质”认证联盟为认证作出的必要安排。

本组织保证在申报及认证过程中提供的所有文件及证明性材料均为真实有效版本，并经本组织确认。由于文件失实所引起的一切后果，本组织愿承担所有责任。

在广告和产品介绍中主动宣传“泰山品质”认证；在使用产品认证结果时，仅在获准认证的产品范围内作出有关认证的声明；

确保正确使用认证证书、认证标志或报告中的任何一部分；宣传中不损害“泰山品质”认证联盟的声誉，不发表使“泰山品质”认证联盟认为误导或未经授权的声明。

当证书被暂停或撤销时，立即停止涉及认证内容的广告和宣传；并按“泰山品质”认证联盟要求交回所有认证文件。

申请人授权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一、组织基本信息

申请人	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手机
	E-mail				传真
制造商	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手机
	E-mail				传真
生产厂	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手机
	E-mail				传真

二、组织应提交的材料

1.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如申请方、制造商与生产厂不同，应分别提供）；
2. 申请方、制造商与生产厂不同时，需提交订立的相关协议/合同副本；
3. 注册商标证明复印件（如有）；
4. 合法资质（如：产品生产许可证、CCC等）复印件；
5. 产品执行标准；
6. 产品质量检验报告；
7. 产品实现流程；
8. “泰山品质”认证通用要求《自我评价报告》。